

始兴县顿岗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乡村空间
“三提三化”）项目墨江凉口电站拦河坝
下游堤防建设咨询服务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 广东兴展土地整理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备 案 单 位： 始兴县水务局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8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始兴县顿岗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乡村空间“三提三化”）项目经始兴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批准建设，项目代码：2406-440222-15-01-501541，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有资金和银行融资。招标人为广东兴展土地整理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咨询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建设地点：顿岗镇周所村

2.2 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工程区位于顿岗镇周所村，距离顿岗镇约 2.8km。拟整治河道右侧堤防，起点为凉口电站拦河坝下游，终点至周所公路桥。所涉河道长度约 2.18km，拟整治堤防长度 2.2km。

2.3 项目总投资：本项目总投资约 260 万元。

2.4 招标范围：1. 编制《墨江堤防建设水工程建设规划调整同意书论证报告》，开展规划合规性、工程合理性等专题论证；2. 开展堤防河工模型试验，预判极端水文条件下河床冲淤变化与堤防安全风险；3. 开展行洪影响专项论证，评估工程对行洪能力、堤岸稳定的影响，提出防治措施；4. 编制《墨江凉口电站拦河坝下游河段右汉支流改移方案》，优化支流汇流格局。

2.5 服务期限：100 个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至合同约定的咨询服务工作全部完成为止）。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

3.1.2 根据《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9 号）要求，工程咨询单位应当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以下简称在线平台）备案，工程咨询单位订立服务合同和开展相应的咨询业务，应当与备案的专业和服务范围一致。要求如下：（1）投标人提供在线平台的备案证书。（2）投标人从事的工程咨询专业

包含下述专业：水利水电，服务范围包含“评估咨询”。

3.1.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是在本单位在岗人员，具备水利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提供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至少1个月，其中必须有2026年2月）如为退休人员无社会保险关系证明的，则需提供其退休证及返聘证明】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的形式参加投标。

3.3 根据有关文件精神，投标人的企业相关证书到期的，均按该证书的发证机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最新文件执行（如自动顺延或推迟办理延期业务的通知），投标人必须将相关文件附在该证书后面中，证明在开标日继续有效。

3.4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四、获取招标文件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网站发布。招标文件一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发布，视为发售投标人，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由投标人自行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网站下载。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投标人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使用新建设工程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并于电子投标截止时间（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完成电子投标。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在【服务指南】栏目中下载《韶关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指南》，了解网上获取招标文件等操作流程。技术咨询电话：0751-8379671 伍先生，业务咨询电话：0751-8633211、8633071。

4.2 只有申领了数字证书（CA）、“粤企签”或GDCA/SZCA/NETCA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电子印章，并在交易系统中完成企业信息数据入库的投标人，方可使用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和电子投标。首次在韶关市参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必须在平台系统上传企业相关资料办理企业入库事宜。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

关市)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 办理企业入库、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事宜，具体请在平台查阅相应的服务指南。已入库企业有关信息（如单位名称、基本账号、资质、人员等）发生变化的，须及时在交易系统进行相应变更。投标人未及时变更信息而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等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 CA 数字证书）。投标人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印章。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3 投标保证金

4.3.1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18000.00元。

4.3.2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包括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担保、投标保证金保险三种，由投标人自主选择。

(1) 采用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完毕后，即可在系统申请缴纳投标保证金，获取本次招标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投标人须于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从其基本账户将投标保证金转账到指定的缴纳账号。逾期到账的、从非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的，其投标无效。

(2) 采用投标保证金担保的，投标人应提交有效的电子保函或保证保险，电子保函或保证保险的有效期不得短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保证金担保截止时间（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使用工程建设交易系统完成网上办理电子保函或保证保险。

(3) 采用投标保证金保险的，投标人须在投标保证金保险投保截止时间（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使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完成网上投保。投标人可在系统选择保险机构、录入投保信息、支付保费、打印电子保单，电子保单的有效期不得短于投标有效期。

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 在【服务指南】栏目中下载《韶关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指南》，了解网上投保具体操作流程。

逾期投保的，其投标无效。

温馨提醒：投标人采用投标保证金担保或投标保证金保险的，为避免在评标过程中因有效期发生争议，建议投标人将银行保函或电子保单有效期设置为较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延长不少于20个日历天。

4.4 若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能正确获取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和电子投标的，其投标无效。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提问和答疑

5.1 招标文件随本公告一并公开发布，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免费下载。

5.2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应在提问截止时间（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使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提出问题。未在指定时间前、未采用指定方式提出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招标人在提问截止时间（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后3日内，一次性对收到的所有问题作出答复，并形成答疑（或修改）公告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上公开发布。答疑（或修改）公告一旦发布，即视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知悉答疑（或修改）内容，投标人未及时关注而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4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所作的答疑（或修改）公告，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六、电子投标

6.1 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使用交易系统完成网上获取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和全流程电子投标。只有满足以上所有条件，方为有效投标。

6.2 投标人可通过交易平台在线办理电子保函、保证保险和投标、下载中标通知书等业务。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投标项目不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也不接收纸质保函等单证资料。

6.3 投标人在交易平台按要求上传加盖电子印章并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在交易平台录入准确的页码信息即可完成在线投标。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未按投标截至时限上传完整投标文件、在交易平台中上传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且未按要求上传备用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七、开标

7.1 开标时间和地点：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投标人无须进行现场签到（需要提交评审原件时，投标人可在规定的地点、时间内递交至开标现场，无原件的不作要求），可登录交易平台及时观看开标实况、提出异议或进行澄清、确认等操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和系统操作手册为准。

7.2 开标前24小时，若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显示缴纳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担保、投标保证金保险）的投标人数量不足3个时，招标人将取消原定于次日召开的开标活动。投标人可在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至电子投标截止时间（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期间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查询是否发布了取消开标活动的相关信息。

八、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和招标答疑会。投标人可根据投标工作的需要自行前往进场踏勘，以便编制投标文件。踏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九、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

1.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login>）；
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东兴展土地整理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	始兴县顿岗镇围下村 535 国道旁 顿岗镇产业发展中心(3 号楼)二 楼	地 址：	韶关市武江区建设路 29 号武江 科创园青创中心二楼创业沙龙 D203 室
联系人：	胡威	联 系 人：	许丽莹
电 话：	0751-6973382	电 话：	0751-8272338

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序号	工作内容	时间安排
1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2026年04月09日12时00分
2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6年04月30日09时30分
3	网上提问截止时间	2026年04月20日16时00分
4	网上答疑时间	2026年04月20日16时30分至2026年04月23日16时00分
5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6年04月29日09时30分； 投标保证金担保上传截止时间：2026年04月29日09时30分； 投标保证金保险投保截止时间：2026年04月29日09时30分。
6	电子投标截止时间	2026年04月30日09时30分
7	投标相关资料(如有)递交时间	2026年04月30日09时00分至2026年04月30日09时30分
8	投标相关资料(如有)递交地点	递交场所：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始兴分中心，地址：始兴县永安大道中79号行政服务大楼四楼。具体房间号以当日现场通知为准。
9	开标时间	2026年04月30日09时30分
10	开标地点	开标地点：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始兴分中心，地址：始兴县永安大道中79号行政服务大楼四楼。具体房间号以当日现场通知为准。
备注	投标人应按有关计划时间安排办理企业CA认证、企业入库等，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资料文件及招标答疑书等。若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及时取得上述资料的，由此发生的任何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广东兴展土地整理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始兴县顿岗镇围下村 535 国道旁顿岗镇产业发展中心(3 号楼)二楼 联系人：胡工 电话：0751-6973382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韶关市武江区建设路 29 号武江科创园青创中心二楼创业沙龙 D203 室 联系人：许工 电话：0751-8272338
1.1.4	招标项目名称	始兴县顿岗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乡村空间“三提三化”） 项目墨江凉口电站拦河坝下游堤防建设咨询服务
1.1.5	项目地点	顿岗镇周所村
1.1.6	项目内容	工程区位于顿岗镇周所村，距离顿岗镇约 2.8km。拟整治河道右侧堤防，起点为凉口电站拦河坝下游，终点至周所公路桥。所涉河道长度约 2.18km，拟整治堤防长度 2.2km。
1.1.7	项目预计开工日期	项目预计开工日期：开工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1.1.8	项目总投资/建安费	本项目总投资约 260 万元。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企业自有资金和银行融资，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1. 编制《墨江堤防建设水工程建设规划调整同意书论证报告》，开展规划合规性、工程合理性等专题论证；2. 开展堤防河工模型试验，预判极端水文条件下河床冲淤变化与堤防安全风险；3. 开展行洪影响专项论证，评估工程对行洪能力、堤岸稳定的影响，提出防治措施；4. 编制《墨江凉口电站拦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河坝下游河段右汉支流改移方案》，优化支流汇流格局。
1.3.2	服务期限	100个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至合同约定的咨询服务工作全部完成为止）。
1.3.3	质量标准	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的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p>(1) 资质要求：<u>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u></p> <p>(2) 财务要求：_____ / _____</p> <p>(3) 业绩要求：_____ / _____</p> <p>(4) 信誉要求：_____ / _____</p> <p>(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u>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u></p> <p>(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_____ / _____</p> <p>(7) 检验检测仪器设备要求：_____ / _____</p> <p>(8) 其他要求：<u>详见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要求</u></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p> <p><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u>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u>。</p>
1.9.1	踏勘现场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现场勘察。</p> <p><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p>
1.10.1	投标预备会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p> <p><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p>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___/___
		形式：___/___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招标人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建设工程交易】—【招标答疑】栏目发布澄清、答疑。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p>(1) 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基本要求。</p> <p>(2)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盖章、签字。</p> <p>(3) 投标保证金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4) 投标文件中没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2.3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偏差范围： 偏差幅度：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见本招标文件相关内容。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形式：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建设工程交易】—【招标答疑】栏目发布澄清、答疑。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 形式：投标人可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浏览、下载，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查阅的，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发布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 （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 ）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 形式：投标人可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浏览、下载，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查阅的，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按国家、省、市规定执行。
3.2.3	报价方式	投标人按最高投标限价为基础（基准价）下浮后作为投标报价，投标人按本招标文件规定自行下浮进行报价，投标报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投标下浮率精确到小数位后 3 位，第四位四舍五入。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万元整（¥2600000.00 元）。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所有税收、应交的保险、应承担的风险及应提供的服务等，招标人不再为本合同范围内的工作支付额外的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如出现异议或投诉，则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异议或投诉处理结束）
3.4.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万捌仟元整（¥18000.00 元）。投标保证金的形式包括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担保、投标保证金保险三种，由投标人自主选择。</p> <p>（1）采用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后，即可在系统申请缴纳投标保证金，获取本次招标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投标人须于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从其基本账户将投标保证金转账到指定的缴纳账号。逾期到账的、从非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的，其投标无效。</p> <p>（2）采用投标保证金担保的，投标人应提交有效的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的有效期不得短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保证金担保截止时间（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使用工程建设交易系统完成网上办理电子保函。</p> <p>（3）采用投标保证金保险的，投标人须在投标保证金保险投保截止时间（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前，使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完成网上投保。投标人可在系统选择保险机构、录入投保信息、支付保费、打印电子保单，电子保单的有效期不得短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p> <p>（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在【服务指南】栏目中下载《建设工程交易操作指引</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缴纳投标保证金》，了解网上投保具体操作流程。逾期投保的，其投标无效。</p> <p>温馨提醒：投标人采用投标保证担保或投标保证保险的，为避免在评标过程中因有效期发生争议，建议投标人将银行保函或电子保单有效期设置为较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延长不少于 20 个日历天。</p> <p>注：投标人不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银行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书处理，由此造成的后果自负。</p>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6.3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证书证件需为原件清晰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
3.6.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交易指引。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投标人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时间：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的构成：共 7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0 人，专家 7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全部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韶关区域中随机抽取，其中经济类专家不少于 2 人。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 名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u>(1)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u> <u>(http://zbtb.gd.gov.cn/login)；</u> <u>(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u> <u>(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u> 。 公示期限：3 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 5%（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缴纳） 履约保证的形式包括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三种，由中标人自主选择。 (1) 采用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须从其法人开户银行的账号将履约保证金划至招标人指定账户，并详细注明工程名称及用途。 (2) 采用履约保证担保或履约保证保险的，中标人应提交有效的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原件，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的有效期应当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之日后 28 天止。如果中标人无法获得具体截止日期，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中应当有“变更工程竣工日期的，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竣工日期做相应调整”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或类似约定的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 具体操作按照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 （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 ）网站发布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招标代理费依据《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通知》[2002]1980号文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本项目评委评审费由中标人支付，投标人必须综合考虑此费用，并计入投标成本报价中，中标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结束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全部费用。
10.1	定标及中标原则	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或招标人经查若第一中标候选人在近三年内出现过行贿记录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排名第一、二、三的中标候选人均存在上述情况的，则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预计开工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项目总投资/建安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1 款的规定。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 与本招标项目的施工承包人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4) 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发布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15)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

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项目严禁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

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实施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文件封面及目录；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投标报价书；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5)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如有)；
- (6) 投标保证金；
- (7) 资格审查部分；
- (8) 商务部分；
- (9) 技术部分；
-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 (11)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5) 目所指的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3.1.3 若招标文件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文件相应内容按格式填报；没有格式提供的资料，格式自拟。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报价书中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报价书中的投标报价总额的，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7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

标。

3.4.3 中标候选人以外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日内退还。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书面合同订立之日起五日内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备选投标方案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5.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5.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的格式，由投标人自定格式。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

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电子投标

在建设工程交易系统上传加盖了电子印章的投标文件、录入相关信息及标书页码信息，（页码起始从封面开始）并提交投标标书。提交标书为已加密投标文件。具体操作参照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在【服务指南】栏目中下载《韶关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指南》。技术咨询电话：0751-8379671 伍先生，业务咨询电话：0751-8633211、8633071。

本项目评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进行招标投标（投标人应根据建设工程交易系统进行编辑投标相关内容、按招标文件电子投标要求上传已加盖电子印章的投标文件，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投标人在交易平台按要求上传加盖电子印章并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在交易平台录入准确的页码信息即可完成在线投标。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未按投标截至时限上传完整投标文件、在交易平台中上传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且未按上传备用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投标文件完成上传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并提交标书。

4.2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重新上传修改后的电子投标文件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4.3 电子投标及投标解密失败及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

4.3.1 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服务指南】栏目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4.3.2 投标人在交易平台按要求上传加盖电子印章并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在交易平台录入准确的页码信息即可完成在线投标。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未按投标截至时限上传完整投标文件、在交易平台中上传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且未按上传备用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4.4 补救方案

（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限内（30分钟）按要求成功上传未加密的备用投标文件，继续开标程序。**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的时限内（30分钟）按要求成功上传未加密的备用投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

（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

在评标过程中，因主场或副场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评标系统故障，以及其他原因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时，在4小时以内解除故障的可继续评标，超过4小时无法解除故障的，由招标人确定是否进行评标。如延期评标，招标人及参与评标活动的各方主体及其有关工作人员应当配合主场、副场做好招投标资料的封存和保密工作，另行组建评标委员会重新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对评标情况保密，不得对外透露与评标有关的任何信息与情况。

4.5 投标文件的递交

4.5.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提交已加密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将予以拒收。

4.5.2 提交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5.3 投标人无须进行现场签到，如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用于评审的证书、证件、证明原件等相关资料，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见“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无原件的不作要求。

4.6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或未提交投标。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电子印章不完整。

（3）非投标人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的时限内按要求成功上传未加密的备用投标文件的。

4.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重新上传修改后的电子投标文件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无须进行现场签到（需要提交评审原件时，投标人可在规定的地点、时间内递交

至开标现场，无原件的不作要求），可登录交易平台及时观看开标实况、提出异议或进行澄清、确认等操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和系统操作手册为准。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详见招标公告“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

5.1.2 开标前 24 小时，若建设工程交易系统显示缴纳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担保、投标保证金保险）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个时，招标人将取消原定于次日召开的开标活动。投标人可在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至电子投标截止时间（见本章第二节“重要事项时间地点一览表”）期间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查询是否发布了取消开标活动的相关信息。

5.2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 招标代理机构在交易场所工作人员的见证下，对投标人的电子投标信息进行解密，建设工程交易系统自动生成《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表》和《开标一览表》。

(4) 唱标人检查《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表》中各投标人所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金额、有效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若不符合规定，该投标人的投标无效。将有关情形在《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表》“备注”栏中注明。

(5) 唱标人检查《开标一览表》中各投标人的投标总价、质量标准、工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若不符合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应将有关情形在《开标一览表》“备注”栏中注明。

(6) 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人员在《开标一览表》上签字确认；

(7) 开标结束。

备注：因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投标，投标人无须进行现场签到，可登录交易平台观看开标实况、提出异议或进行澄清、确认等操作，对开标事项的异议未在开标期间提出的，招标人不予受理。具体按招标文件和系统操作手册为准。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

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由于对评标结果以网上形式进行了公示，因此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时，不再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主要条款”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

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2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采用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生成格式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_____（项目名称） 评标委员会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得分高的投标人排序为先；若投标报价得分也相同，则商务部分得分高的投标人排序为先；若商务部分得分也相同，则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投标人排序为先；若投标报价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则由评委通过记名投票表决(不得弃权)，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排序。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备案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6.3 项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下浮率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3 款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评标委员会依据以上评审标准对投标人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投标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时，通过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不得采用弃权方式)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投标人是否通过审查。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部分：50 分 技术部分：40 分 投标报价部分：10 分
2.2.2 (1)	商务部分 评分标准 (50 分)	<p>投标人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水利厅关于水利建设市场信用的管理办法》的通知[粤水规范字(2019)1 号]及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延长《广东省水利厅关于水利建设市场信用的管理办法》有效期的通知，在广东省内依法建立了信用档案的水利建设市场主体初始信用分为 100 分，分值权重为 10%，按照评标时查询的信用分值(超 100 分的按 100 分计算)乘以 10%计算所得最终信用得分。</p> <p>注：提供“广东省水利厅”网站(首页-政府服务-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档案系统-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信用信息公开)栏信息及企业信用分值的网页截图)。以开标当天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监督部门、招标人、交易中心监控摄像头的监控下并在交易中心网上实时查询结果截图打印为准。</p>
		<p>企业荣誉 (10 分)</p> <p>投标人完成的项目获得过下列奖的：省级及以上人民政府颁发的科学技术三等奖或以上奖，每项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注：同一项目重复获奖的只计最高奖项分值。以上均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p>企业综合实力 (7 分)</p> <p>1、投标人具有国家级水利工程实验室的得 3 分，具有省级水利工程实验室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 3 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p>2、投标人具有参与地方标准参编经验，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最高 2 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p>分。</p> <p>3、投标人自身同时具有满足河工模型要求的地震仪和探地雷达等设备，得 2 分，最高 2 分。</p> <p>注：须提供以投标人名义购买设备的发票扫描件或购买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p>项目负责人综合素质 (8 分)</p>	<p>投标人：</p> <p>①具有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水利规划或水工建筑专业）职称的得 1 分，具有高级工程师（水利规划或水工建筑专业）职称的得 0.5 分，其他不得分，最高 1 分；</p> <p>②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规划专业）执业资格证得 2 分；</p> <p>③获国家级或省部级人才称号或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每项 1 分，最高 2 分；</p> <p>④获省部级（含）以上科技奖励的，每项得 1 分，最高 3 分。</p> <p>注：须提供相应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提供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至少 1 个月，其中必须有 2026 年 2 月），如为退休人员无社会保险关系证明的，则需提供其退休证及返聘证明，否则不得分。</p>
	<p>项目其他人员资历(除项目负责人外) (6 分)</p>	<p>投标人拟投入实施本项目具备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资格的人员，每人得 1 分；拟投入实施本项目的具备工程师资格人员，每人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分 6 分。</p> <p>注：以上均须提供相应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提供所有人员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至少 1 个月，其中必须有 2026 年 2 月），如为退休人员无社会保险关系证明的，则需提供其退休证及返聘证明，否则不得分。</p>

		<p>投标人：</p> <p>1. 投标人自 2020 年以来，承担过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项目，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最高 3 分。</p> <p>2. 投标人自 2020 年以来，承担过河工模型试验项目，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最高 3 分。</p> <p>2. 投标人自 2020 年以来，承担过行洪影响论证或防洪评价项目，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最高 3 分。</p> <p>注：以上均提供相关合同关键页（项目名称、金额等）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p>
2.2.2 (2)	技术部分 评分标准 (40 分)	<p>项目理解及熟悉程度 (10 分)</p> <p>1. 对项目理解定位准确、思路明确的，得 10 分；</p> <p>2. 理解定位较准确、思路较明确的，得 9.9 分；</p> <p>3. 理解定位和思路一般的，得 9.8 分。</p> <p>4.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项目整体技术方案 (10 分)</p> <p>根据各投标人描述本项目的工作内容和基本状况，确定技术路线和研究方案进行综合评审：</p> <p>1. 工作内容明确、技术路线科学且方案可行的得 10 分；</p> <p>2. 工作内容相对明确、技术路线和方案基本可行的得 9.9 分；</p> <p>3. 工作内容相对明确，但技术路线和方案可行性较差的得 9.8 分。</p> <p>4.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 (10 分)</p> <p>根据各投标人描述为保证项目按时按质完成，需提出相应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进行综合评审：</p> <p>1. 质量保证体系健全且措施合理的得 10 分；</p> <p>2. 质量保证体系较健全，措施一般的得 9.9 分；</p> <p>3. 质量保证体系不够健全，措施较差的得 9.8 分；</p> <p>4. 无质量保证系统相关内容的不得分。</p>

		<p>进度保证及控制措施 (10分)</p>	<p>根据各投标人对项目实地调研座谈、资料收集、方案编制等工作的时间安排是否合理，且总工期是否能保证满足项目的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编制进度计划翔实可靠、进度安排合理，得10分； 2. 进度较翔实，安排基本合理，得9.9分； 3. 进度说明简单的，得9.8分； 4.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2.2.2 (3)	<p>投标报价部分 (10分)</p>	<p>投标报价 (满分10分)</p>	<p>投标人需填报投标报价下浮率（有效投标报价下浮率为$\geq 0.000\%$，保留至小数点后叁位），不在此范围内的投标报价均为无效投标报价。</p> <p>评标基准下浮率计算：A为所有有效投标人报价下浮率的算术平均值，计算A时，当有效报价下浮率的个数（$n \geq 5$）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的算术平均值；有效报价下浮率的个数（$n < 5$），计算所有有效报价下浮率。</p> <p>投标报价计算方法：评标基准下浮率为A，投标人投标报价下浮率为B；投标报价得分计算系数为C（C取值范围为100）。</p> <p>投标报价得分=$10 - B - A \times C$（精确到小数点后3位，如最终计算结果为负值，则报价得分为0）。</p>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总得分由高至低依次推荐三个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得分高的投标人排序为先；若投标报价得分也相同，则商务部分得分高的投标人排序为先；若商务部分得分也相同，则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投标人排序为先；若投标报价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则由评委通过记名投票表决(不得弃权)，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排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当投标人服务收费基准价有误时，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收费基准价修正其服务报价收费；

(4) 当投标人服务收费基准价与投标报价下浮率的乘积不一致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基准价及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报价下浮率重新计算，修正服务报价收费。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2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2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算出技术部分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2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三位，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投标报价下浮率大于 15%时，根据投标人所附说明及证明材料判断该投标人是否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当认定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时其投标作废标处理；不能提供相应的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的，按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处理。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1. 合同价款支付办法

1.1 本项目中标价为合同价，作为预付款支付的依据。

1.2 合同价款采取按实际进度分期分别支付，各期支付办法如下：

- (1) 合同正式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 20%作为预付款；
- (2) 完成墨江堤防河工模型试验工作后支付合同价的 20%；
- (3) 完成《墨江堤防建设水工程建设规划调整同意书论证报告》后，支付合同价的 20%；
- (4) 完成《墨江凉口电站拦河坝下游河段右汊支流改移方案》后，支付合同价的 20%；
- (5) 完成《行洪影响专项论证》后，支付合同价的 20%。

注：具体支付办法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2. 工作内容

(1) 编制《墨江堤防建设水工程建设规划调整同意书论证报告》，开展规划合规性、工程合理性等专题论证；

(2) 开展堤防河工模型试验，预判极端水文条件下河床冲淤变化与堤防安全风险；

(3) 开展行洪影响专项论证，评估工程对行洪能力、堤岸稳定的影响，提出防治措施；

(4) 编制《墨江凉口电站拦河坝下游河段右汊支流改移方案》，优化支流汇流格局。

3. 服务要求

3.1 中标人应严格遵守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定，认真执行有关安全要求，承担本项目相关人员的安全责任，按照国家、省、市级等有关安全生产规范和文件要求进行作业。

3.2 项目完成后，中标人需按招标人的要求提供报告成果并完成移交手续。

3.3 服务响应时间：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必须派出服务人员到达现场并配合招标人工作。

3.4 中标人应派出足够的技术人员，确保在工期内完成服务。

3.5 中标人须遵守保密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未经招标人许可，不得泄露工作过程中获知的商业秘密和业务资料。

3.6 中标人要廉洁自律，忠于职守，遵守工作纪律，不得收受任何单位的现金、礼物、有价证券、购物卡、礼品等。

4. 成果要求

1. 签订合同后 70 个日历天，完成墨江堤防河工模型试验工作；
2. 签订合同后 85 个日历天，完成《墨江堤防建设水工程建设规划调整同意书论证报告》与《墨江凉口电站拦河坝下游河段右汉支流改移方案》；
3. 签订合同后 100 个日历天内，完成《行洪影响专项论证》。

5. 违约处罚：

5.1 招标人违约责任

因招标人违约导致中标人解除合同的，招标人除按中标人已开展工作支付相应费用外，还应按照技术服务报酬总额的 3%向中标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中标人损失的，招标人应赔偿中标人未能弥补的损失。

5.2 中标人违约责任

5.2.1 因中标人违约导致招标人解除合同的，中标人除应退还招标人已支付的费用，还应按照技术服务报酬总额的 3%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赔偿招标人未能弥补的损失。

5.2.2 中标人迟延交付技术服务成果的，每迟延一日，应按照技术服务报酬总额的 1%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累计最高不超过技术服务报酬总额的 3%。若因招标人未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技术资料、没有完成协作事项而造成中标人技术服务工作停滞、延误的，中标人不承担逾期违约责任，不予支付由此造成的违约金。

6. 结算方式

以中标价作为最终结算价。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1: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2:

目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投标报价书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如有)
- 五、投标保证金
- 六、资格审查部分
- 七、商务部分
- 八、技术部分
- 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 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格式 4:

投标函附录

序号	项目	内容	备注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证号: _____	
2	备案证书	备案编号: _____	
3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_____ 技术职称: _____ 职称证号: _____	
6	投标内容	<u>按招标文件要求</u>	
7	服务期限	<u>按招标文件要求</u>	
8	质量标准	<u>按招标文件要求</u>	
9	投标有效期	<u>按招标文件要求</u>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5:

投标报价书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参与投标。

投标报价如下：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保留 2 位小数）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投标下浮率 （保留 3 位小数）	_____ %

注：

1、投标人按最高投标限价为基础（基准价）下浮后作为投标报价，投标人按本招标文件规定自行下浮进行报价，投标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投标下浮率精确到小数位后 3 位，第四位四舍五入。

2、各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得超过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

3、投标下浮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的，不因情况变化而调整。

4、当投标报价和下浮率不一致时，以下浮率为准。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7: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_____为
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9:

投标保证金

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凭证扫描件

格式 10:

资格审查部分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 11:

商务部分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 12:

技术部分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格式 13:

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及项目规模	完成日期	委托方的详细地址、联系人姓名、固定电话
1				
2				
3				
4				
5				
...	...			

注：相关证明材料参考评分标准提供。

投 标 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14: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技术职称	专业	相关证书信息	从事本工作时间

注：相关证明材料参考评分标准提供。

投 标 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